|  |  |  |  |
| --- | --- | --- | --- |
| **文件领取登记表** | | | |
|
| 项目名称 | 宣恩县产城融合一体化项目-城乡孵化中心建设项目(两山转化中心)专变工程 | 项目编号 | HBTXXE-2025-031 |
| 采购人 | 宣恩百兴置业有限公司 | 代理机构 | 湖北同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 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1）资质要求：①设计资质：具备电力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力行业（送电、变电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②施工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同时具备原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或国家能源局颁发的五级及以上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2）人员要求：拟派项目经理应具有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3）根据恩施州人社发【2016】23号“关于落实《恩施州建设领域劳动者工资支付保障实施办法》相关规定的意见”及此意见的补充通知（恩施州人社发【2017】35号）规定，本项目供应商到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截止时，无因拖欠劳动者工资受到行政处理处罚且在行政处理处罚期限内的或无因拖欠劳动者工资经人民法院判决且未执行完毕的或未自觉履行完毕的情形（供应商应作出承诺，否则供应商的竞标将被拒绝）。 | | |
| 报名登记需持资料 | 供应商持文件领取登记表（见公告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经办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复印件等一套加盖单位鲜章现场获取采购文件。 | | |
| 报名起止时间 | 时间：2025年07月23日至2025年07月29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 |
| 申请人 | 企业名称(盖章） |  | |
| 报名时间 | 年 月 日 | |
| 电子邮箱 |  |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 |  |
| 委托代理人 |  | 联系电话 |  |
| 领取记录 | 领取名称 | 时间 | 领取人签名 |
| 采购文件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_\_\_\_\_\_\_（盖单位章）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  |
| --- |
|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

本人（姓名）为（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领取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授权单位（盖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签发日期: ＿＿＿年＿＿月＿ 日

代理人（签字）: ＿＿＿＿＿＿＿＿＿＿＿＿

职 务: ＿＿＿＿＿＿ 性别: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